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eng Hup Holdings Limited

興合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91)

盈利預告公告

本公告由興合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上市規則第13.09(2)(a)條而作出。

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其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董事會現有可得資料所作出的初步審閱，預期與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相應財政年度（「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的溢利淨額相比，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將錄得溢利淨額增加約145%至195%。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的溢利淨額增長主要是由於黑色金屬廢料成本下降，而售價保持穩定，從而提高盈利能力。黑色金屬廢料的需求增加亦導致銷量增加，與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相比，進一步推動本集團的利潤率擴大。

董事會謹此強調，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的綜合年度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乃以董事會對本公司現有可得資料的初步評估為基礎，此等資料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並可能會作出調整。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興合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Sia Kok Chin拿督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Sia Kok Chin拿督、Sia Keng Leong拿督、Sia Kok Chong先生、Sia Kok Seng先生及Sia Kok Heong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Sai Shiow Yin女士、Puar Chin Jong先生及Chu Kheh Wee先生。